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陳思穎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92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as277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0659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辦法及海報各1份 (31982736_1133065934_1_ATTACH1.pdf、
31982736_1133065934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衛生局辦理113年度「誰來成為菸檳酒校園知識王！」活動辦法及海報各1份，請貴校納入衛生教育課堂說明宣導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3年5月24日北市衛健字第1133121714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統計報告指出口腔癌為臺灣十大癌症死亡率第6名，其中檳榔、菸品及酒類為口腔癌三大危險因子；惟本市國中、高中（職）學生對於嚼檳榔危害認知率僅達58.94%及46.50%。有鑑於青少年時期健康行為，將影響其成人健康狀況，期藉旨揭健康促進活動，培養學生健康識能。

三、請各校將旨揭活動納入113學年度衛生教育課堂宣導，另本府衛生局將陸續寄送紙本宣傳海報1張至各校，請學校公告於公佈欄、電子看板或官方網站宣傳，鼓勵學生參加活動。



永春高中 1130529



NCAA1133005959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 2024/05/29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

38

公文文號：1133005959

主旨：檢送本府衛生局辦理113年度「誰來成為菸檳酒校園知識王！」活動辦法及海報各1份，請貴校納入衛生教育課堂說明宣導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活動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永春高中 永春高中各組室 衛生組長 楊翊如 送陳/會 113/06/03 14:19:29

一、校網公告周知。

二、文存查。

2.永春高中 永春高中各組室 學務主任 黃堃誠 決行 113/06/03 16:03:07

如擬